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SBI/1996/3
15 December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二届会议

1996年2月27日至3月4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4(a)

与资金机制有关的事项

缔约方会议与资金机制经营实体之间的安排：
全球环境贷款理事会所采取有关行动的情报

秘书处的说明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 导言.....	1 - 4	3
二、 经营战略.....	5 - 25	3
A. 由全球环境贷款设施供资的活动.....	7 - 10	3
B. 长期措施.....	11 - 17	5
C. 支持国家通报的能力培养活动	18 - 21	6
D. 其它能力培养活动	22	7
E. 短期项目	23 - 25	8
三、 工作计划.....	26	8
四、 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	27 - 28	8

一、导言

1. 附属履行机构在其第一届会议上请秘书处在往后各届会议提供关于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所采取有关行动的情报(见FCCC/SBI/1995/5, 第5段)。本报告是响应该项请求而提交的。
2. 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自附属履行机构第一届会议以来于1995年10月23日至25日在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举行了一次会议。
3. 在这次会议所探讨的问题中,下列问题与本公约特别有关:
 - 通过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经营战略;
 - 核可项目工作计划;
 - 开展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科技咨询组)的活动。
4. 以下说明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所采取的有关行动的情报。

二、经营战略

5. 理事会审议了第GEF/C.6/3号文件中所载经营战略草案。该项战略草案涵盖了适用于生物多样性、气候变化、国际水和消耗臭氧层物质等重点领域的一切有关重点方面和部门的经营准则。理事会核可了订正案文中所载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的经营战略,但仍可按照这次会议的决定予以变更。理事会指出:该战略是一份活文件,应该每年审议是否需要订正该战略。

6. 气候变化的经营战略包括能力培养活动以及长期和短期的缓解措施。经营战略的拟订遵从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指导,包括采取混合战略,把着眼于长期或短期成本效益的活动结合起来。以下摘要叙述其主要内容。

A. 由全球环境贷款设施供资的活动

7. 由全球环境贷款设施供资的气候变化活动的通盘战略重点是支持可持久的措施,通过减少气候变化的危险或不利影响使气候变化的损害减少到最低限度。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将在合格的受援国资助议定合格的能力培养活动、适应活动和减缓活动,兹说明如下:

(a) 能力培养活动有助于执行有效的反应措施。缔约方会议确定了全球环

境贷款设施的上述活动。这些活动中有些将是支持《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12条第1款下国家承诺的“议定全部费用”；另一些则是支持其它有关承诺的“议定全部增加费用”；

- (b) 适应活动使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首先，按照第11/CP.1号决定第1段(c)(4)，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将支应“在国家通报提纲范围内进行的有关适应活动的议定全部费用”(FCCC/CP/1995/7/Add.1)。这些活动是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所述“第一阶段的适应活动”。第一阶段以后的适应活动供资问题将遵守缔约方会议的指导。在中期和长期内，在缔约方会议的指导下，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可能资助第4条第1款(e)所设想到的为了替适应活动做好准备而进行的议定合格活动（包括进一步的能力培养活动），以及第4条第1款和第4条第4款中所设想到的便利充分适应措施--包括保险--和其它适应措施；
- (c) 减缓措施减少或有助于减少人为源的温室气体排放量或以汇保护或加快清除上述气体（从而缓解气候变化的危险）。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将协助执行国家计划，为此支持符合长期或短期标准的议定减缓活动。

8. 全球环境贷款设施上述活动的业务标准将根据这项业务战略和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的政策予以拟订。由全球环境贷款设施予以供资的头一批活动将包括：

- (a) 长期措施，包括长期减缓项目和若干能力培养活动。这些项目将由国家推动，在全球环境贷款设施范围内拟订；
- (b) 支持国家通报的能力培养活动，包括第一阶段的适应活动。这些项目将由国家推动，根据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的业务标准予以拟订；
- (c) 短期减缓项目。这些项目将由国家推动，根据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的业务标准个别地予以核定。

9. 由于能力培养活动是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头一批活动里许多项目的基础，首先将侧重进行这些活动。当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建立好这个基础以后，重点将逐步转移到其它活动类型。长期措施将在全球环境贷款设施气候变化成套项目中占最大份额，支持国家通报的能力培养活动的份额比较小，而且会越来越小。短期减缓项目在成套项目中将只占小份额，以便把业务重点留在长期措施上。

10. 在可行范围内，项目的拟订和定位将着眼于在其它重点领域达成全球环境目标以及防止或控制土地退化。

B. 长期措施

11. 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第一工作组强调：决定温室气体对气候之影响的是一段期间内排放量的累积、而不是某一次排放所造成的。长期减缓措施是针对这项关切而采取的。

12. 由全球环境贷款设施供资的长期措施将在经营计划的范围内拟订。旨在实现长期影响的气候变化经营计划有一部份是以科技咨询组之分析框架所描述的拟议着手方式为基础的。科技咨询组建议提倡“支援”技术--即为了防止温室气体排放有必要作为减少成本的战略、在长期内予以采取的可再生能源技术和其它技术。科技咨询组指出：“与全球环境贷款设施有关....的不仅是(a) (支援技术)的当前成本，还有(b) 减少有关技术之成本的前景，以及(c) 全球环境贷款设施能够对减少成本起到的促进作用。”

13. 按照科技咨询组的建议，将研拟各项经营计划，以便扩大、促进和聚合所需技术的市场，并且改进其管理与利用，从而加速其采用和推广。经营计划的重点将是双管齐下的：

- (a) 消除壁垒，以便采取对气候友好的、在具有商业经营价值的技术；并且
- (b) 减少还没有商业经营价值、但有可能采用之技术的成本，以提高它们在商业经营上的可行程度。

1. 经营计划

14. 在上述两种情况下，经营计划将为了达成计划的目标而确定需要供资的措施和技术。经营计划将为投资、能力培养、技术援助、确立的研究方向、公众参与以及需要研拟的能力培养活动做好准备。

15. 《公约》第4条第1款载列了所有缔约方的承诺清单，其中包括需要全球环境贷款设施支助的一些承诺。第4条第1款下的承诺涉及各种源的人为排放和各种汇的清除、减缓和适应、一切有关经济因素、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未予管制的所有温室气体、以及各类措施。将在经过一段期间以后就初始经营计划不曾着手的问题向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提交进一步的经营计划。这些计划：

- (a) 将与《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指导取得一致；
- (b) 根据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和科技咨询组所进行的最新科学和技术

评估,从技术上说,是最有指望的;

(c) 是符合计划目标的符合成本效益的解决办法;

(d) 与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的其它原则和战略目标取得一致。

16. 研拟经营计划将是侧重从经验中吸取教训的一个动态过程。将吸收全球环境贷款设施执行机构针对在受援国执行的有效反应措施所吸取的教训,修订计划,提高领悟,并且在新情况下采取被接受了的好办法。今后的计划也将包括各国在其国家通报中确定的、与《公约》第4条第1款取得一致的措施。在近期内计划所受到的限制将是在一定补充期内所能得到的经费以及全球环境贷款设施、执行机构和受援国拟订并实施项目的能力。

17. 拟议三个初始经营计划的依据是对于技术评估的审查,包括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关于预期在新能源技术中减少成本的最近工作。这些计划符合缔约方会议所提供的指导和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最近的研究结论。将要研拟的三个初始经营计划是:

(a) 消除实现节能和能效的壁垒;

(b) 提倡采用可再生能源,为此消除壁垒并降低实施费用;

(c) 减少只排放少量温室气体之能源技术的长期成本。

C. 支持国家通报的能力培养活动

18. 能力培养活动为通过国家推动的活动来解决气候变化问题提供了基础。缔约方会议在其第11/CP.1号决定中把这些活动界定为“规划、建立当地能力,包括加强机构、培训、研究和教育等有助于按照《公约》采取有效反应措施的活动”(FCCC/CP/1995/7/Add.1)。

1. 支持国家通报的编写

19. 与国家依《公约》第12条第1款应有的国家通报义务具体有关的能力培养活动可以由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在“议定全部费用”的基础上予以供资。这种能力培养活动将导致可据以提交国家通报的计划;这些计划将成为采取可持久的和有效的反应措施的基础。在能力培养活动中提供的援助将完全遵守缔约方会议有关国家通报的指导。由于国家通报的格式还在审议之中,其内容将暂时以第12条第1款的规定为依据。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已经拟订了业务标准,可据以向上述活动之支持工作的

拟订和时间表的排定提供指导，并且确保：

- (a) 所通报的范围不致重复其它机构的工作(包括双边供资的研究工作)；
- (b) 各项活动的适当接续；
- (c) 最佳方法的使用；
- (d) 成本效益(包括标准的使用)。

2. 第一阶段的适应活动

20. 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将为在国家通报提纲范围内进行的第一阶段适应活动提供全部费用。这种活动可能包括对于气候变化之可能影响的研究、确定适应规定，尤其是第4条第1款(b)和第4条第1款(b)所规定的义务的执行计划、以及其它能力建设。由全球环境贷款设施予以支持的第一阶段适应活动将协助缔约方会议查明特别容易受到气候变化之影响的国家和地区。对往后活动的供资事宜将遵守缔约方会议今后的指导。

21. 这种第一阶段的适应活动将确定有助于对气候变化进行充分适应的计划。这些活动可能包括下列各项：

- (a) 评估国家、区域和/或分区域容易受到气候变化之影响的程度；于适当时候依靠有关的数据收集系统测定气候变化对特别容易受害的国家或区域的影响并于必要时加强这种系统；确定近期的研究和发展议程以了解对气候变化的敏感度；
- (b) 评价有关气候变化对陆地和海洋生态系统之影响的充分监测系统和反应战略的政策方案；
- (c) 评估在沿海区管理、灾害预防、农业、渔业、和林业方面执行适应措施和反应战略的政策框架，以期于适当时候将气候变化影响信息纳入国家战略规划过程；
- (d) 在进行国家通报方面，建立国家、区域和/或分区域的能力，于适当时候气候变化的有关事项纳入中期和长期规划。

D. 其它能力培养活动

22. 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将在“议定全部增加费用”的基础上为其它能力培养活动供资。同其它由国家推动的活动一样，这些活动将在某一经营计划范围内拟订，

以确保可持久性、连续性、并把能力培养活动同后续投资、能力建设、技术援助、锁定的研究、以及公众参与结合起来。

E. 短期项目

23. 全球环境贷款设施可能资助在短期内减少温室气体的气候变化项目，即使这些项目不是经营计划的一部份也可能予以资助。这些项目如果是国家优先事项、能在短期内取得成本效益、并且有可能成功，就会得到资助。为项目提供支持的理由基本上是预期它能够减少温室气体，而不是它的纲领性影响。将需要仔细予以监测，以核实温室气体排放量的实际减少符合或超出原先的期望。

24. 短期项目具有多种类型，包括把握未可预见的机会和紧急应变的倡议。短期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还没有拟订经营计划的地区执行的减缓措施—例如运输、碳的隐蔽作用、和农业废物。在这些项目中取得的经验对将来拟订上述经营计划的工作来说是一种宝贵的投入因素。需要实行引导性政策以便能够具有经济价值而且能够持久的项目，一旦拟定引导性政策，就有资格由全球环境贷款设施予以资助。

25. 短期项目必须具有成本效益、有可能成功、并且由国家推动。

三、工作计划

26. 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审议并核可了载于第GEF/C.6/4号文件的工作计划。这项工作计划中的活动有十项是气候变化工作重点(6项能力培养工作、4个项目)。对整修1995年度来说，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将因此在气候变化重点领域核可一些活动，其项目支出为7159万美元，所有重点领域项目的支出总额为2.4046亿美元。所以，气候变化活动的份额约略少于1995年度所设想的支出总额的30%。但是，气候变化领域活动在今后几年内的支出总额中所占的份额将会大为增加。

四、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

27. 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审查了科技咨询组预算和商业经营计划。理事会核可了预算，并且注意到商业经营计划。科技咨询组由Pier Vellinga 博士主

持。

28. 在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内部讨论业务战略期间，科技咨询组被要求进一步研讨源自气候变化领域战略的下列问题：

- (a) 审查科学和技术问题和运输部门的方案。应该编写一份方案说明；
- (b) 借鉴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和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进行的评估，审查有关确定易受害地区的第一阶段适应活动的科学和技术方面。应该编写科技咨询组的评估文件；
- (c) 评估可再生资源技术学习曲线状况并且确定在商业经营上最有指望的技术。应该科技咨询组的评估文件。

XX XX XX XX XX